

## 江苏久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报告书

证券代码:000315 证券简称:久光光电 公告编号:2021-04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江苏久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本次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3.5元/股(含),按回购资金总额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555,555股,111,111,110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98%~3.9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事项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实施。

2、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回购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方案在董事会审议批准程序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有关风险提示:  
(1)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投出的风险。  
(2)回购期限内回购价格存在超出回购价格上限,进而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3)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4)因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5)因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无法实施的风险。

上述风险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严格按照规定的方式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光学光电材料行业的企业之一,主要从事光学光电材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并定期开展相关功能性膜的研发和加工业务,为国内柔性光学电子材料行业的领先公司。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发展思路,在生产整合、非晶产品结构做出积极的探索。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国内经营资源逐步到位,非晶产品市场占有率日益提升,公司认为,为加速核心战略领域的研发,更好地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中之重。因此,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稳定核心管理团队,依据公司发展需要,吸引符合公司发展特点的优秀人才加入公司管理团队,提升人才队伍和团队建设。  
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来源的情况下,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已在境内发行上市的人民普通股(A股)股票的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一)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相关规定:

1、公司股票于2020年10月21日上市,公司股票上市已逾一年;  
2、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占公司净资产比例不低于1%,且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3.5元/股,且回购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变化不大,仍符合上市条件;  
4、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5元/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计划前30个交易日公司收盘价格的150%)。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实施现金分红、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拆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回购计划实施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具体回购价格将根据二级市场价格、公司资金状况、分红除息等情况确定。

(四)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的种类  
(A)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在境内发行上市的人民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3、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在回购价格不超过13.5元/股的前提下,按回购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约5,555,55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为18.25%,比去年同期同比下降12.31%;货币资金余额为30,432万元。2021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566万元。

公司有足够的货币资金用于实施本次回购,预计本次回购对公司的资金状况、财务结构和正常运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七)回购股份的实施程序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未达到回购金额,即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自动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3)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3.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11,111,11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95%。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一、有限条件股份	89,927,296	32,000
二、无限条件股份	191,139,371	68,000
三、股份总额	281,066,667	100,000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3.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5,555,55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8%。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一、有限条件股份	89,927,296	32,000
二、无限条件股份	191,139,371	68,000
三、股份总额	281,066,667	100,000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3.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5,555,55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8%。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一、有限条件股份	89,927,296	32,000
二、无限条件股份	191,139,371	68,000
三、股份总额	281,066,667	100,000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3.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5,555,55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8%。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一、有限条件股份	89,927,296	32,000
二、无限条件股份	191,139,371	68,000
三、股份总额	281,066,667	100,000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3.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5,555,55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8%。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一、有限条件股份	89,927,296	32,000
二、无限条件股份	191,139,371	68,000
三、股份总额	281,066,667	100,000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3.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5,555,55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8%。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一、有限条件股份	89,927,296	32,000
二、无限条件股份	191,139,371	68,000
三、股份总额	281,066,667	100,000

## 江苏久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0315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本次会议定于2021年11月30日(星期三)上午9:00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7、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8、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

9、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1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szse.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年12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2021年12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2、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3、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14、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15、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1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7、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8、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19、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20、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2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2、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3、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24、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25、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2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7、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8、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29、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30、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3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2、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3、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34、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35、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3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7、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8、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39、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40、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4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2、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3、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44、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45、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4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7、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8、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49、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50、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5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0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本次会议定于2021年11月30日(星期三)上午9:00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7、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8、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

9、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1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szse.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年12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2021年12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2、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3、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14、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15、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1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7、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8、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19、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20、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2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2、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3、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24、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25、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2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7、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8、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29、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30、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3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2、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3、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34、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35、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3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7、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8、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39、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40、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4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2、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3、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44、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45、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4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7、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址:www.szse.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ww.wy.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8、会议的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0日

49、会议的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0日下午2:00-4:00

50、会议的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55号永高双湖新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51、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上述变动情况为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潜在风险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损害上市公司债券履行能力持续偿债能力的承诺

1、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公司在价值和未来可持续发展方面坚定信心,有利于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总资产为141,099.76万元,未分配利润为5,555.555万元,货币资金余额为30,432万元。2021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566万元。

公司有足够的货币资金用于实施本次回购,预计本次回购对公司的资金状况、财务结构和正常运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九)公司管理层、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截至公告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内无明确的增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经董事会审议,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真实性,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监管、披露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在本回购股份方案的基础上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导致公司发生不低偿的情况。如果本次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未支付或未支付利息的情况,则对该等未支付的部分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如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未支付或未支付利息的情况,则对该等未支付的部分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如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未支付或未支付利息的情况,则对该等未支付的部分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如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未支付或未支付利息的情况,则对该等未支付的部分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未支付或未支付利息的情况,则对该等未支付的部分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6)如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未支付或未支付利息的情况,则对该等未支付的部分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7)如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未支付或未支付利息的情况,则对该等未支付的部分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8)如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未支付或未支付利息的情况,则对该等未支付的部分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